

#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闽建办筑函〔2026〕1号

##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年度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的通知

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5年度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的通知》（建办标函〔2026〕129号）的要求，为做好2025年度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凡注册在福建省行政区域内的从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活动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请登录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系统（[www.ccea.pro](#)），按照《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制度（2026版）》要求填报2025年度统计调查数据。各企业应于2026年6月20日前完成数据填报，并通过工程造价统计调查系统报福建省建设工程造价总站。

二、本调查制度以企业法人单位为报送单位，其下属产业活动单位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的的数据，由企业法人单位汇总上报。

三、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应确保上报统计调查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对于提供不真实、不完整统计资料，迟报、拒报统计资料的企业，将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联系电话：0591-87610179、87619236

技术支持：010-62041661

- 附件：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的通知（建办标函〔2026〕129 号）
2. 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制度（2026 版）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6 年 6 月 10 日

（此件主动公开）